

▲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龙游县人民医院的龙游县人民医院智能化系统-宣传电子屏和运营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龙游县人民医院智能化系统-宣传电子屏和运营服务项目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杭州圆规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1437.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72.42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杭州圆规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6月12日

注：

1. 如承接单位为小微企业，则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。
2. 如成交供应商声明为小微企业，本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3. 如中标供应商声明为小微企业，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，接受社会监督。